

贊助田徑特優選手 付諸實現

聯合報系訂定獎勵辦法 明年元月開始實施 初期培植 6 選手 王惠珍每月可支津貼 4 萬 1 千元

【本報訊】聯合報系訂定的「贊助田徑特優選手獎勵辦法」，從明年元月開始實施，訓練事宜由教練蔡榮斌統籌規劃，初期培植的 A 級選手有 6 位，包括女子選手王惠珍、徐佩菁、王淑華、徐秀英和林懷琦，唯一的男子選手為乃慧芳。

王惠珍是今年在國際賽表現最突出的我國田徑選手，照聯合報系訂定的獎勵辦法，她在世大運得到二百公尺金牌（20分）、一百公尺第四名（2分）、四百公尺接力第四名（1分），加上在亞洲田徑錦標賽得到二百公尺銀牌（7分）和一百公尺銅牌（4分），她今年的得分點數為 34 分，已經超過辦法中的上限 30 分，最低津貼加上得分點數的津貼，王惠珍明年每個月將由聯合報系津貼 4 萬 1 千元。

16 歲的跳高女將林懷琦，明年每個月的津貼為 2 萬 3 千元。她除了在亞洲賽得到銀牌（7 分）外，另外在北京舉行的東亞青年賽獲得金牌（3 分），得分為 10 分。

此外，乃慧芳和王淑華明年的津貼為每月 2 萬一千元，



↑ 聯合報系董事長王揚吾希望田徑選手爭取第 1，明年起津貼優秀田徑選手。
本報資料照片

徐秀英 1 萬 9 千元，徐佩菁 1 萬 6 千元。

聯合報系贊助田徑特優選手津貼給付標準

- A 級選手：每月津貼一萬六千元
- B 級選手：每月津貼八千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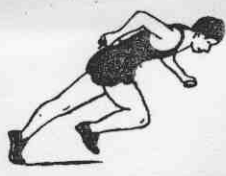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一年當中在各項比賽中的總得分若超過 30 分，津貼加兩萬五千元。
- (2) 總得分 29.5 分至 20 分，津貼加一萬五千元。
- (3) 總得分 19.5 分至 15 分，津貼加一萬二千元。
- (4) 總得分 14.5 分至 10 分，津貼加七千元。
- (5) 總得分 9.5 分至 4 分，津貼加五千元。
- (6) 總得分 3.5 分至 0.5 分，津貼加三千元。

** 得分在每年年底結算，從翌年元月起以新的標準支領津貼。
** 選手的成績若持續退步，得由審查小組開會研商，決定是否暫停或終止培植。

聯合報系贊助田徑特優選手成績認定標準

培植對象以短跑、跨欄、跳躍、全能運動為主，成績達到下列標準者，得以吸收培植，列為 A 級選手（成績認定溯自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一日起）：

	男子	女子
100公尺	10秒36	11秒75
200公尺	20秒98	23秒94
400公尺	46秒80	53秒84
100跨欄	—	13秒75
110跨欄	13秒84	—
400跨欄	50秒00	58秒00
跳高	2公尺23	1公尺85
撐竿跳高	5公尺40	—
跳遠	7公尺85	6公尺40
三級跳遠	16公尺60	—
全能運動	7800分	5750分



** 其他項目若有特優選手，視情況以專案方式吸收。

比賽類別	得分點數區分							
	金牌	銀牌	銅牌	第4名	第5名	第6名	第7名	第8名
(1) 奧運	40	20	15	9	7	6	5	4
(2) 世界錦標賽	30	15	10	7	5	4	3	2
(3) 世界大運會	20	10	6	2	—	—	—	—
(4) 亞洲運動會	20	10	6	—	—	—	—	—
(5) 世界室內賽	14	8	5	—	—	—	—	—
(6) 亞洲錦標賽	14	7	4	—	—	—	—	—
(7) 世界青年賽	14	8	5	3	2	1	—	—
(8) 東亞運動會	9	5	2	—	—	—	—	—
(9) 田總大獎賽	9	5	2	—	—	—	—	—
(10) 亞洲青年賽	5	3	1	—	—	—	—	—
(11) 東亞青年賽	3	1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註：接力賽項目的得分加倍，由出賽選手平均分配。